

社会保险公共服务事项办事指南表

业务编号	SBZX00002
业务类别	公共业务—单位社保业务
事项名称	单位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调整
实施机关	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办理类型	☒ 马上办 ☐ 网上办 ☒ 一次办 ☐ 就近办
设定主要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 《工伤保险条例》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加快推进“五证合一、一照一码”登记制度改革的通知》（国办发〔2016〕53号）
办事条件	参保单位经营范围或主营业务发生变更时，可到辖区社保经办机构申请办理单位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调整业务。
申报材料	1、《社会保险变更登记表》（附承诺书）一份（下载网址：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http://rsj.wuhan.gov.cn/bsfw-17/bgxz/202009/t20200915-1449693.html ， http://rsj.wuhan.gov.cn/bsfw-17/bgxz/202001/t20200108-672439.html ）（拟收件）。
法定时限	20 个工作日
承诺时限	即时办结
特别程序及期限	无
收费依据及标准	不收费
证照或批复名称	无
运行流程	用人单位携带申报材料到辖区社保经办机构进行申请→社保经办机构受理→社保经办机构审核→办理单位工伤保险行业基准费率调整业务
承办机构	各社保经办机构
咨询方式	社保咨询投诉电话：027-12333 江岸社保处：027-82260580，江岸区建设大道 1131 号 江汉社保处：027-85617892，江汉区发展大道金家墩玉宇里 1 号

	硚口社保处：027-83883537，硚口区沿河大道 466 号 汉阳社保处：027-84706003，汉阳区四新北路 125 号汉阳区政务服务中心二楼 武昌社保处：027-51866269，武昌区小东门紫沙路 25 号 青山社保处：027-86867712，青山区建设四路 21 号 洪山社保处：027-87223125，洪山区书城路 18 号绿洲大厦 东湖分局：027-67880230，东湖新技术开发区高新大道 777 号光谷公共服务中心 1 号楼 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汉南）社保处：027-84891235，武汉经济技术开发区开拓南路 29 号 江夏失业办办公室：027-87950057，江夏区纸坊街北华街 10 号江夏市民之家二楼 东西湖社会保险基金结算中心：027-83219926，东西湖区吴中街与金山大道交叉口东南 150 米东西湖区两馆一中心 新洲社会保险基金结算和信息处理中心：027-89350931，新洲区邾城街古城大道 156 号 黄陂区工伤保险管理办公室：027-61008276，黄陂区钓台道基层就业和社会保障服务中心二楼 蔡甸区政务服务中心人社服务窗口：027-84998783，蔡甸区蔡甸大街 221 号（蔡甸区行政审批局二楼）
监督投诉方式	1、市长热线：027-12345； 2、本单位监督投诉机构：武汉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机关纪委；办公地址：武汉市江岸区金桥大道 111 号；投诉电话：027-83919214、83919212。
备注	